

2010 年幼教公共政策問題觀察

公共政策項目	園所面臨問題
立法院 1 月 7 日三讀通過保險法修正案，若為兒童投保壽險，須年滿 15 歲才可請領死亡給付，未滿 15 歲死亡者，保險公司僅須加計利息返還已繳保費，投資型保單則返還帳戶價值。	1. 幼托園所編制外（超額）幼生及幼稚園 2-4 歲學童將無死亡給付 100 萬元的保障。園所將面臨需理賠時的危機。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規定幼童專用車只能載送未滿七歲的兒童。行政院消保會公布學童交通車最新查核結果，不合格率近三成，有七人座的車子硬「塞」十六名學童，還有業者讓孩子蹲坐在小板凳上，安全堪慮。消保會呼籲，教育部、內政部兒童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台北市監理處等相關機關應強化查核密度，避免交安網絡產生缺口，主管機關應該修法、比照辦理，以確保學童安全。	1. 幼童專用車已無法載運國小安親班學童，改用一般車輛亦不得超載。 2. 府將會積極研擬兒童專用車管理辦法來管理國小安親及補習班的交通車，保障學童安全。
新五都縣市合併，幼托園所名稱重複者，需協調更名作業。 （新竹市無此問題）	1. 更名將涉及商標註冊權問題，無商標註冊權問題部份，可透過協調方式處理。 2. 更改作業是否有補償、補助費，且幼托整合後將再次面臨更名問題。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年度進行私立托兒所及幼稚園勞動條件專案檢查	1. 該檢查為每年度均進行，且不通知地方勞工（局）處，無法預知。檢查後直接函文教育部及內政部兒童局再知會縣市政府複查。 2. 幼托園所常見問題：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投保薪資未核實申報。
幼托整合草案審議	1. 立法院新會期將審議，幼托園所準備好了沒？ 2. 若為 0-12 歲幼托的立場為何？若更改為 0-6 或 2-6 幼托的立場又為何？最好能先有共識。

彙整人：新竹市幼兒教育福利協會 理事長洪懿聲 2010.1.20

■ 各位幼教夥伴們，大家集思廣益的想一想這些問題的因應對策吧！ ■